

東海大學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
錄取通知（含正、備取生）暨登記分發說明

一、台端參加本校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考試，成績業經評定為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。提醒您！無論正取或備取生，請務必於 111 年 6 月 9 日至 111 年 6 月 10 日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，參加統一分發。

二、有關登記分發作業請詳閱下方說明：

項目 方式	登記說明
錄取生 登記期間	111 年 6 月 9 日至 111 年 6 月 10 日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。 註：未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登記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登記作業程序	1. 於登記期間至甄選委員會網址(https://www.cac.edu.tw/)，選擇「申請入學」，進入「網路登記志願」後，點選「就讀志願序登記」選項，輸入個人證號後，進行登記作業。 2.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存檔或列印「就讀志願表」，並自行留存備查。
登記注意事項	1. 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 2. 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 3.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系統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 4. 未盡事宜，請詳閱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第 13~15 頁之說明。

三、隨函檢附 台端「甄選總成績單」，請查收。如需複查成績者，請逕上【報名網頁】→【考試結果】→【成績複查申請】登錄網路申請，複查期限至 111 年 6 月 1 日中午 12 時止，複查費每科 30 元，請於申請複查截止日下午 3 時前完成繳費，未按時繳費者概不受理。

四、本校設有多項獎助措施，包括優秀新生入學獎助學金、入學後獎助學金、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…等，另有大學入門、勞作教育、住宿學習、大手牽小手課業輔導及博雅書院等東海特色課程，等著您來一同參與 (<https://funthu.thu.edu.tw/>)。

五、本校是您啟開大學之鑰的首選學府，亟盼您能選擇本校為第一志願，一起加入這個充滿知識、熱情與感性的大家庭。

六、統一分發結果將於 11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 時起，公告於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，本校會另行寄發錄取通知書給分發錄取生。

祝 金榜題名、夢想起飛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



啟